附件1

尚志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管理委员会

工作机构和职责

一、工作机构

主 任：刘海涛 市委书记

 张 超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主任：王新国 市委副书记

马启民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祖立巍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永强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尹红丽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王明英 市人大科教文卫委主任

刘少伟 市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田昌富 市审计局局长

刘朝琨 市财政局局长

李 军 市民政局局长

李 军 市政协科教卫体委主任

李 杨 市人社局局长

辛孝奎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 明 市发改局局长

张智权 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周新顺 市直机关工委书记

赵文昕 市医保局局长

姜永明 市委办公室主任

姜岸峰 市委编办主任

郭 炜 市卫健局局长

韩业君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各乡镇政府主要负责同志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卫健局，办公室主任由郭炜同志兼任。

二、工作职责

（一）医共委工作职责

1.负责全面推进医共体建设。

2.履行政府办医和监管职能，统筹医共体规划建设、投入保障、项目实施、队伍建设、运行监管、绩效考核等重大事项，负责医共体牵头医院主要负责人、牵头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单位领导班子的考核和任免。

3.负责医共体牵头医院财务预决算、财政投入、医保经费分配等经济事项审定。

4.负责医共体重大项目实施、资产管理、核销和处置等工作；资源整合、名称调整等有关事宜。

5.负责委派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医保局工作人员进驻医共体，成立专门小组，监管医共体运行事宜。

6.决定其他重大事项，负责办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医共办工作职责

1.受市医共委委托，负责市医共委的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医共委的决议、文件和会议精神，指导督促医共体及各成员单位落实医共委决定事项及医共委领导有关指示。

3.对提请市医共委研究的事项提出办理意见，报市医共委审批；协助市医共委组织处理相关问题；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4.对医共体运行情况和效率、财务资产运行和使用、国有资产安全等实施监管。

5.负责市医共委、医共办公文收发、运转和印制工作，以及组织筹备医共委及医共办的各类会议和活动。

6.负责办理市医共委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医共委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1.按要求出席市医共委有关会议及相关活动。

2.认真执行市医共委决议、决定，并及时反馈。

3.结合部门工作职责，认真履行推进医共体建设和发展相关职责。